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
號
承辦人：侯冠禎
電話：05-5522094
傳真：05-5339395
電子信箱：ylhg01210@mail.yunlin.gov.
tw

受文者：本府民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禮二字第10905118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對於國內宗教團體近期配合政府政策延期舉辦大型宗教集會活動，降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群聚感染風險，內政部特函申謝，惠請轉知所轄宗教團體，並請其持續配合政府防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9年3月3日台內民字第109022247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，簡稱武漢肺炎)疫情擴大，本府前以109年2月13日、109年2月27以府民禮二字第1090507271、1090510353號函請貴所轉知所屬宗教團體，於辦理宗教集會活動時，應備妥防疫用品、向相關人員進行防疫宣導，並依「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』因應指引：公眾集會」落實各項防護措施。
- 三、另鑑於大型集會活動人潮聚集且辦理期程較長，病毒傳播風險大為提高，內政部為避免發生旨揭疾病之群聚感染，



爰於日前公開呼籲全國宗教團體，就人數眾多、擁擠群聚之室內或大型活動，建議立即做好延期舉辦之替代方案，並經許多宗教團體響應政府防疫政策，取消、延期或暫緩舉辦大型宗教集會活動，或雖如期舉辦，但改以線上轉播等方式進行，以避免信眾群聚。爰惠請轉知所轄宗教團體，對於渠等全力支持政府防疫政策，內政部敬申謝忱，並請宗教團體繼續支持政府政策，全民齊心抗疫；另近期如有舉辦活動之計畫，請務必依據前開因應指引，落實各項防護措施。

- 四、前揭公眾集會因應指引內容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將隨時依疫情修正，較新版本可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「重要指引及教材」專區 (<https://www.cdc.gov.tw/Category/MPage/V6Xe4EItDW3NdGTgC5PtKA>) 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